

愛情是女人靈魂的救贖還是墮落的開始？

—論張愛玲小說中的女性類型

蕭雁方

建國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講師

摘要

張愛玲的小說曾經無數次被改拍為電影或是電視劇，她前期作品多數集中於描述都會女性的愛情與婚姻，除了時代的應和外，女性議題與女性自覺的萌發其實才是她作品中最吸引人的地方。當然若以西方觀點的女性主義來審視張愛玲作品中的女性，她們多數是不合格的，因為她們多數是依附於她們的男人而活，經濟上是多數是不獨立，靠男人養活。但若是以其「自我」自覺性而言，張愛玲小說裡的女性是極具現代性，多數的她們選擇忠於她們的愛情自覺，不論她愛上的是好男人還是壞男人，最後的結局是喜劇還是悲劇，但最後總是她們主導著自己的愛情，這非關國家、非關主義，非關於社會，只忠於自己。女人自我意識的覺醒，有如「娜拉出走」般的果決，在五四風潮下女性小說家描述的不是沒有，但多為自傳性文本，如丁玲作品，這類文本大多是和依附男人的傳統女性截然不同的時代新女性，然舊時代過渡到新時代的女性到那兒去呢？張愛玲小說裡的女性類型就彌補了這一大塊空缺，小說裡的女性形象從傳統過渡到現代新女性，多元而且豐富。

關鍵詞： 張愛玲、婦女形象、女性書寫

前言

張愛玲的小說曾經無數次被改拍為電影或是電視劇，她前期作品多數集中於描述都會女性的愛情與婚姻，除了時代的應和外，女性議題與女性自覺的萌發其實才是她作品中最吸引人的地方。當然若以西方觀點的女性主義來審視張愛玲作品中的女性，她們多數是不合格的，因為她們多數是依附於她們的男人而活，經濟上是多數是不獨立，靠男人養活。但若是以其「自我」自覺性而言，張愛玲小說裡的女性是極具現代性，多數的她們選擇忠於她們的愛情自覺，不論她愛上的是好男人還是壞男人，最後的結局是喜劇還是悲劇，但最後總是她們主導著自己的愛情，這非關國家、非關主義，非關於社會，只忠於自己。

「人的發現」：對自我存在強烈的感受，是五四時期，新文化運動的主調，李歐梵曾稱之為「現代性」，不過女人自我意識的覺醒，有如「娜拉出走」般的果決，在五四風潮下女性小說家描述的不是沒有，但多為自傳性文本，如丁玲作品，這類文本大多是和依附男人的傳統女性截然不同的時代新女性，然舊時代過渡到新時代的女性到那兒去呢？張愛玲小說裡的女性類型就彌補了這一大塊空缺，張愛玲小說裡的女性形象從傳統過渡到現代新女性，多元而且豐富。

愛情是女人靈魂的救贖還是墮落的開始？舊時代「小三」是被允許的「妾」，但她得消音，乖乖地聽大老婆的安排，如〈金瓶梅〉中的潘金蓮在西門慶在世時是位極囂張的「小三」，不過當西門慶過世後她還是得乖乖聽從大老婆的安排，這就是舊社會裡的倫理，舊社會裡的秩序。新時代的「小三」，就如「犀利人妻」電視劇中的「小三」名言：在愛情裡，不被愛的才是第三者。「世鈞，我們回不去了。」張愛玲〈半生緣〉一文裡，曼楨對相隔多年後再次重逢的情人如此敘述著。張愛玲小說裡的女性形象從傳統過渡到現代新女性，多元而且豐富。

張愛玲小說書寫的是一個變動的社會，從舊傳統到新時代，女人依舊是依附於婚姻，依附於家庭，但是女人的心理改變了，女人努力於男性為主的環境裡追逐於她自己想要的，也許是情慾，也許是愛情，更也許是金錢。所以小說裡的

描述的女性不再是傳統詩文裡的善女人，如《詩經·關雎》篇裡的窈窕淑女；也不再是單純的天生下來就淫惡的女人如《論語》裡的南子，張愛玲小說裡的女性多勇敢地追尋她們內心真正想要的，也許經濟上仍是依附於男性，但是女性自我需求的自覺是覺醒的，雖然不是大張旗鼓的吶喊女權運動，仍不失其柔性的性別運動。現就其小說中主要的女性類型的書寫耙梳討論：

一、變態扭曲的人格：

此段以〈金鎖記〉七巧¹⁶¹、〈心經〉許小寒、〈第一爐香〉梁太太、〈半生緣〉中的顧曼璐做說明：

(一)〈金鎖記〉裡極度渴望男性愛的曹七巧，七巧原本是善良單純的麻油店姑娘，但因兄嫂貪財而將她嫁給了患有骨癆有錢人的當太太，身體健康的七巧在先生身上得不到強壯身體的滿足，又因自己出身低在先生的大家庭裡飽受歧視，七巧為了保護自己，她讓自己渾身像個刺蝟，說話像個剃刀片，被攻擊的人往往被割的傷痕累累。年輕時的七巧在無生氣的先生得不到男性愛時，她愛戀上先生的弟弟，可是當她主動對對方大膽示愛時卻招到拒絕，分家多年後，當對方上門示愛時，七巧卻將對方轟了出去，因為聰明的七巧知道對方是為了騙她犧牲一生所換來的錢，但自此以後七巧個性變得更加的尖酸刻薄，不僅是對別人，連自己一雙子女也是如此，只因她在愛情裡不幸福，她也不願意別人得到幸福，即使是犧牲自己親生小孩的幸福。可是七巧不是天生個性就這麼刻薄的，當少女時她是單純的麻油店西施，因為對婚姻對未來還有幻想，可是兄嫂貪財，讓她作人家的姨太太，後來因為患骨癆的丈夫並不預計再娶正室，所以七巧就被扶正，順理成章地成了少奶奶，可是卑微的出身總讓七巧覺得她被人輕視，她就更加的武裝自己，說話也越加尖酸刻薄。張愛玲描寫「七巧」這號人物，她是藉兩個丫頭之口而帶出「七巧」這號人物，七巧是舊婚姻制度裡女子在家從父，父死從兄的犧牲者，她被半嫁半賣地給姜家，依附在這婚姻裡她得以溫飽，但是她的心靈是空虛的，身體是飢渴的，所以她主動勾引小叔姜季澤：

¹⁶¹ 案：此篇張愛玲後來有改寫成長篇小說〈怨女〉，可參見《怨女》，台灣皇冠出版社，2006年3月。

七巧待要出去，又把背心貼在門下，低聲道：「我就不懂，我什麼地方不如人？有什麼地方不好……」季澤笑道：「好嫂子，妳有什麼不好？」七巧笑了一聲道：「難不成我跟了個殘廢的人，就過上殘廢的氣，沾都沾不得？」……季澤看著她，心裡也動了一動。¹⁶²

七巧是位身體健康的已婚婦女，身體孱弱的先生並不能讓她滿足，她渴望健康正常的男人，如她小叔姜季澤。十年後床上睡著她的丈夫，那沒有生命的肉體也死了，當初拒絕她的小叔卻自動上門想要騙她的錢-「她賣掉她的一生換來的幾個錢」，最後雖然他被七巧攆走了，但她也攆走了她得到正常男人唯一機會，她後悔著：

她要在樓上的窗戶裡在看他一眼。無論如何，她從前愛過他。她的愛給了她無窮的痛苦。單是這一點，就使她值得留戀。多少回了，為了要按捺她自己，她迸得全身的筋骨與牙根都酸楚了。¹⁶³

自此之後缺乏愛情的七巧，心理就越來越變態，自身的不幸福讓她嫉妒別人的幸福，即使是自己的親生子女亦然，她接連逼死了兒子的兩個媳婦，讓兒子不敢再續絃，只在妓院裡走走。也設計說女兒愛抽鴉片，嚇走了女兒的意中人，讓女兒斷了結婚的念頭。隨著小說的劇情發展七巧已經變成個人人恨之、又畏之入骨的可怖人物，然而七巧有無後悔過，有的，在小說結尾七巧想過：

然而如果她挑中了他們之中的一個，往後日子久了，生了孩子，男人多少對她有點真心。¹⁶⁴

如果人生能重來，她可以自己選擇她的婚姻對象時，她能感受到周遭親人對她的真心關愛時，她也許就不會變成人人恨之又畏之的瘋子，男人支配的買賣婚姻裡，她的愛情有萌芽過，雖然對方不接受，到後來只是想利用她對她的愛情來

¹⁶² 參見 張愛玲，〈金鎖記〉，《傾城之戀》台灣皇冠出版社，2006年6月，頁150-151。

¹⁶³ 同前注，頁163-164。

¹⁶⁴ 同前注，頁186。

騙她的錢，可是七巧明白只要她遇到真心愛她的男人，接受她的愛情，人生將會是不同，她自覺地疼惜自己，流下了眼淚。

（二）〈第一爐香〉梁太太

年華逐漸老去，愛慕虛榮做了有錢人家第四房姨太太的梁太太，寡居後並沒有被大老婆安排嫁給別人，而是仍然當個高級交際花，騙好色老頭子的錢，拐年輕男子的肉體，滿足她渴望的肉欲情愛，但她畢竟是老了，所以她需要有年輕的女助手，就如電影倩女幽魂中，天姥姥需要聶小倩出面色誘好色男子，以供她食用般，就在青黃不接之際，姪女葛薇龍出現了，她正好成了她的釣餌。

梁太太就是個榜樣。梁太太是個精明人，一個徹底的物質主義者；她做小姐的時候，獨排眾議，毅然嫁了一個年逾耳順的富人，專候他死。可惜死得略微晚了一些——她已經老了；她永遠不能填滿她心裡的飢荒。她需要愛——許多人的愛——但是她求愛的方法，在年輕人的眼光中看來是多麼可笑！

165

梁太太這姨太太形象，並不是傳統小說中的姨太太形象，《金瓶梅》中極剽悍的潘金蓮在西門慶死後仍是要守寡，孀居期間她與人通姦生了孩子，最後被大老婆安排嫁給別人，傳統裡姨太太在丈夫死後不是要守寡，就是要接受大老婆的安排再嫁給別人。但是在新舊傳統交雜的香港社會裡，梁太太的際遇就不是如此，她在丈夫梁季騰死後得到了一大筆的錢財，她既沒守寡也沒有被大老婆安排嫁給他人，而是自立門戶，當個上流社會的交際花，她的行為與舉止是讓我們道德上無法認同的，但是她靠著天然的本錢從男人身上得到錢，又用這錢來過她徹底物質崇拜者的生活，她的行為固然令人不齒，可是她女性的自我需求的自覺是強的，因為她很清楚她要的是什麼。

（三）〈心經〉許小寒

西洋心理學認為小孩愛戀自己的父母，妒忌同性的尊親屬是天性，因為我們人類找尋人生伴侶時，會希望對方擁有與我們父母親相同特質的人，但是儒家社會倫

¹⁶⁵ 參見 張愛玲，〈第一爐香〉，《第一爐香》，台灣皇冠出版社，2005年9月，頁67。

理裡，五倫的架構是不能顛覆的，顛覆了家庭、社會乃至於國家都會動搖。然〈心經〉裡的許小寒就是屬於戀父情結的嚴重病態者，她不僅設計自己的親生母親把她當頭號情敵對待，她心理愛戀著親生父親，並且行為舉止還不斷地勾引她父親。

隔著玻璃，峯儀的手按在小寒的胳膊上－象牙黃的圓圓的手臂，¹⁶⁶峯儀跟了出來，靜靜的道：「小寒，我決定了。妳不走開。我走開，我帶了妳母親走。」小寒道：「要走我跟你們一同走。」他不答。她把手。插到陰涼的綠葉子裏去，捧著一球細碎的花，用明快的，唱歌似的調子，笑道：「你早該明白了，爸爸——」她嘴裡的這一聲「爸爸」滿含著輕褻與侮辱，「我不放棄你，妳是不會放棄我的！」¹⁶⁷

〈心經〉這篇文章並沒有受到張迷的特別注目與討論，不過就碰觸的議題而論這是一篇很新潮的文章，它將病態的戀父情結者的心理與妒恨母親的情緒寫的很衝擊，雖然內容不免有著傳統算命說：此女剋母，必須過繼給別人撫養。但是傳統剋母有許多的可能，如母親生子時難產，戀父情結者情感上不會強烈到要從母親身邊搶走父親當作自己的丈夫，小寒行為已經是種病態的行為，這種議題討論的小說，是深受西方心理學理論的影響，相較於傳統舊社會裡小說是多了點時代感。

（四）〈半生緣〉顧曼璐

顧曼璐是位可憐、可惡又自私的女人，父親死後，姐兼父職地扛起全家經濟重擔，當舞女，當私娼，此時的她是可憐又可敬。但當她為了拴住丈夫祝鴻才而設計陷害自己的親生妹妹顧曼楨，此時的她是像禽獸般無人性：

要是真能夠讓他如願以償，他倒也許從此就好了，不出去胡鬧了。他雖然喜新厭舊，對她妹妹到好像是一片痴心。¹⁶⁸

她母親那一套「媽媽經」，她忽然覺得不是完全沒道理的。有個孩子就好了。

¹⁶⁶ 同前注，頁164。

¹⁶⁷ 同前注，頁165-166。

¹⁶⁸ 參見 張愛玲，〈半生緣〉，《半生緣》，台灣皇冠出版社，2006年3月，頁120。

借別人的肚子生個孩子。這個人還最好是她妹妹，一來是鴻才自己看中的，二來到底是自己的妹妹，容易控制些。……她不禁微笑。她這微笑是稍微帶點癡笑的意味的，不過自己看不見罷了。¹⁶⁹

曼璐誤以為妹妹曼楨使手段為了讓她男友吃醋，而故意對她的初戀情人張豫瑾獻殷勤，而使張豫瑾愛上了她，曼璐妒恨死了她妹妹，因為她為了家庭下海犧牲，女人後半輩子的幸福是早就毀了，但是她的初戀情人—張豫瑾，他代表的是她清純時期的美好，因為她若不是為了家庭，當初自私點嫁給張豫瑾，她現在就不是這樣處境不堪，她犧牲了那麼多，妹妹卻擁有那麼多，不僅有位男朋友愛著她，不知足，還想把她唯一代表她清純過去的張豫瑾也給搶走，她恨死了她妹妹。

曼璐真恨她，恨她入骨髓。她年紀這樣輕，她是有前途的，不像曼璐的一生已經完了，所剩的只有她從前和豫瑾的一些事跡，雖然淒楚，可是很有回味的。但是給她妹妹這樣一來，這一點回憶已經給糟蹋掉了，變成一堆刺心的東西，碰都不能碰，一想起來就覺得刺心。¹⁷⁰

妓女這行業從古至今一直存在著，以後應該也還是會存在。曼璐在父親過世後，身為長姐的她毅然扛起家中生計，這是令人感佩的，然對一個十幾歲的女孩子而言，沒有多少本事，只好靠老天爺給的天然本錢賺錢，起初是當舞女，「舞女」是上海這十里洋場，歌舞笙歌的產物，男人做生意或到舞廳跳舞總要有舞伴。「舞女」就這樣因應商場需要而產生，反觀台灣現在穿著極度清涼的檳榔西施應也是順應著男人需求而產生的吧？曼璐是自願下海當舞女的，她當時應是抱著壯士成仁的心態下海的，所以她毅然決然地跟張豫瑾退婚，後來年紀越來越老了，與人同居後自己當私娼，之後才從自己的客戶裡挑上了祝鴻才與他結婚，曼璐當時是下定決心從良，不論將來是富貴或是貧賤，她都跟定了祝鴻才，沒想到祝鴻才竟覬覦著妹妹。種種的新仇舊恨湧上心頭也讓曼璐一步步地往可怕的罪惡淵藪走去。

¹⁶⁹ 同前注。

¹⁷⁰ 同前注，頁 143。

二、在所追尋的愛情裡飛蛾撲火

(一) <第一爐香> 葛薇龍

葛薇龍為了所愛的浪子下海當高級交際花，她眷戀著姑媽家物質富裕的生活，又深陷入她的初戀情人喬琪喬而無法自拔：

她為了喬琪，已經完全喪失了自信心，她不能夠應付任何人。喬琪一天不愛她，她一天在他的勢力下。她明明知道喬琪不過是一個極普通的浪子，沒有什麼可怕，可怕的是他引起的她那不可理喻的蠻暴的熱情。¹⁷¹

涉世未深的葛薇龍遇到了情場浪子喬琪喬，根本不是他的對手，為了讓這場愛情有結局，她決定下海當交際花，為了她的愛情，她決定與他結婚並負責賺錢給他花用，因為她知道：

啊，喬琪！有一天他會需要她的，那時候，她生活在另一個家庭的狹小的範圍裡太久了；為了適應這環境，她新生的肌肉深深地嵌入了生活的柵欄裏，拔也拔不出，那時候，他要她再回來，太晚了。她突然決定不走了——無論怎樣不走。¹⁷²

盲目的癡愛，加上周遭的人又都是愛慕虛榮的人，葛薇龍就這麼一步一步地走上把自己的身體商品化的路上去，愛情並沒有讓薇龍走上幸福的婚姻生活。薇龍自覺地發現了她的愛情，執著於她的選擇，她是自願地，雖然這抉擇帶給她許多的眼淚，她還是如飛蛾撲火般地投入。

(二) <色戒> 王佳芝

這篇小說因為李安改拍同名的電影<色·戒>而重新被世人重視，電影的<色·戒>有許多場景與細節是原文小說中沒有，李安加了很多他的想法在電影

¹⁷¹ 張愛玲，<第一爐香>，《第一爐香》，頁79。

¹⁷² 同前注，頁80。

裡，小說取材有其時代的特殊性，二次大戰時，除了戰場真正的交戰，還有敵後的諜對諜，〈色戒〉文章的背景就是描述汪精衛與重慶國民政府諜對諜的故事，從古至今「女色」就一直被當作政治上的一種手段，漢朝時「和親」王親公主被嫁到外邦，或是外邦女子被進貢給中國皇帝，「女色」被當成商品或是一種工具，在以男性為權力主宰人物的社會裡應該一直不會被忘記，這或許是身處於男性為權力主導的女性們的「原罪」吧！

〈色戒〉的故事結尾就是女主角對要被暗殺的對象動了真情，在緊要關頭漏了口風，讓對方得以竄逃。當初這篇文章在台灣的報紙上發表後，受到很嚴厲的批判，因為她的內容是描述國民黨暗殺汪政府的行動失敗，有損國民政府形象，所以張愛玲破天荒地在〈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¹⁷³談到〈色戒〉一文當中被人曲解的地方，平心而論，這篇文章會被曲解，除了它的內容踩到國民政府的痛處外，還有一項很重要的原因，張愛玲的寫作手法更加的凝煉了，不像她一九四〇年早期的作品，有許多近於炫技的寫作，然這是另一個討論議題，不在本文的討論中。

王佳芝長的漂亮身邊不乏愛慕者，但她並未真正談過戀愛，唯一懵懵懂懂的似乎愛上了鄺裕民，再憑一時的愛國心衝動，而加入的暗殺漢奸行動，為了這暗殺行動，她付出了當時代表正經女人一輩子的幸福——童貞。給了一個她討厭的因為嫖妓而有性經驗的梁潤生，但是結果呢？第一次的暗殺行動因為暗殺對象突然回到上海而失去機會，但是生米已經煮熟飯，王佳芝的處境在一群同學中顯得相當尷尬，此時鄺裕民又沒有適時的出面表示願娶王佳芝為妻的意願，王佳芝就這樣一個人好像蒙塵不再貞潔的女人，她「有很久她都不確定有沒有染上什麼髒病」¹⁷⁴，這樣孤寂的苦悶過日子，直到鄺裕民再度找上門來，想再次用美人記來執行暗殺行動，王佳芝答應了，因為過去的犧牲總不能白費，所以後來「每次跟老易在一起都像洗了個熱水澡，把積鬱都沖掉了，因為一切都有了個目的。」¹⁷⁵沒有真正戀愛經驗的王佳芝直到遇到了老易，才真正有了真正戀愛的感覺，不僅是肉體上的接觸，而是在珠寶店挑選珠寶時，老易的神情感動了王佳芝，她突然驚覺老易不單僅是貪圖她的美色，也許一開始是的，但後來這男人是真正愛上

¹⁷³ 張愛玲，〈羊毛出在羊身上——談「色戒」〉，《續集》，台灣皇冠出版社，2004年4月，頁19-24。

¹⁷⁴ 張愛玲，〈色戒〉，《惘然記》，台灣皇冠出版社，2005年8月，頁21。

¹⁷⁵ 同前注。

了她，關心她的，這份愛情感覺是王佳芝從未感受過的，所以她動搖了要暗殺她的念頭，她的愛情才剛萌芽，她捨不得愛她的人死，所以她警告他：「快走」。

他的側影迎著檯燈，目光下視，睫毛像米色的蛾翅，歇落在瘦瘦的面頰上，在她看來是一種溫柔憐惜的神氣。這個人是真愛我的，她突然想，心下轟然一聲，若有所失。¹⁷⁶

王佳芝才剛感受到她的愛情，被真心呵護的感覺，才剛感受到，就馬上要失去，因為這個愛她的人馬上要被暗殺了，一時之間，她動了婦人之仁，提醒他，放走了他。但是對方是情場老手，心狠手辣，脫險後馬上封鎖當地，將一千學生全部抓齊，包括王佳芝在內，在當晚十點前全部通通槍斃。王佳芝自覺到了她的愛情，可是所愛非人，反而讓她走上毀滅。

三、勇敢地爭取自己的愛情，並開拓人生的新格局

（一）〈紅玫瑰與白玫瑰〉王嬌蕊

王嬌蕊是個蕩婦，即使已婚還是不斷地劈腿，因為愛情對她而言，她耍手段就有男人臣服於她的石榴裙下，她一直感受到男人對她的愛情，她也享受著這被呵護簇擁著的感覺，因為對於她的男人們，她除了付出她的身體外，她從未真心付出過感情。直到遇到了佟振保，一個極壓抑自我感情，努力向上工作，期望得到社會認同，並能佔有一席地位的男人，起初嬌蕊也是用著她對男人慣用的手段勾引著他，不久後，反被佟振保不同於她往昔的眾情夫個性所深深吸引，因為佟振保的向上、認真、自愛等種種特質，讓她受到新的衝擊，在不知不覺中她反而愛上了他，這感覺對於嬌蕊而言是新的感受，暗戀的苦楚，是種新的體會，因為總是別人先對她付出情感，然後她玩弄對方，折磨對方，但如今卻是她嚐到這苦果，可是在愛情裡佟振保畢竟是個自私的男人，他無法承擔社會上會對他奪朋友之妻的的批判，對這段愛情他選擇放棄，他自私地想擁有讓人敬佩社會地位，相較之下，嬌蕊對他的愛情就不是那麼重要了。

嬌蕊得到報應了，以往總是她踐踏別人對她的感情，現在她的感情也被人當

¹⁷⁶ 同前注，頁 30。

作穿過的破鞋摒棄了，她深深的受傷著，痛哭著，原來愛情是這麼錐心刺骨，她真正付出去了她的真情感，也深刻地感受到被拒絕的苦楚。原本小說至此我們可以說嬌蕊是活該，應得到這報應的，誰叫她以往總是玩弄別人的感情。小說寫自此本就可以作結，把嬌蕊這個壞女人交代過去，若張愛玲是扛著傳統倫理道德的大旗批判這壞女人，嬌蕊的故事至此是就可以完了，但是小說安排佟振保與王嬌蕊十年後在公共汽車上不期而遇：

振保道：「那姓朱的，妳愛他麼？」嬌蕊點點頭，回答他的時候，卻是每隔兩個字就頓一頓，道：「是從你起，我才學會了，怎麼，愛，認真的……愛到底是好的，雖然吃了苦，以後還是要愛的，所以……」……「是的，年紀輕，長的好看的時候，大約無論到社會上去做什麼事，碰的的總是男人。可是到後來，除了男人之外總還有別的……總還有別的……」¹⁷⁷

以往的王嬌蕊只知道在愛情裡遊戲，玩弄那些愛她的男人們，並不知道如何真正地愛人，珍惜感情，直到她遇見了佟振保，才發覺原來真正的愛情是那麼深刻，也是那麼痛苦，但若人一生能找到自己真想愛，對方又是真正珍惜自己，愛護自己的愛情，那將會是多麼快樂了。

（二）〈傾城之戀〉白流蘇

情場如戰場，一對自私的男女，卻在日本偷襲珍珠港，繼而香港淪陷後，才發現在彼此心中誰也少不了誰，一座大城市的淪陷卻成就了他們了婚姻。女主角白流蘇是位離了婚又已是二十八歲的舊式女人，本來她的一生，在她離婚後就無可論道，因為在傳統觀念裡，她最好的下場就是嫁給鰥夫做填房，不然就是回去替離婚後死掉的前夫守寡，按照舊式小說的安排，她最好的結局也僅僅於此。但是她卻贏得了人人垂涎的黃金單身漢范柳原，她又是用了什麼手段呢？

流蘇的父親是一個有名的賭徒，為了賭而傾家蕩產，第一個領著他們往破落戶的路上走。流蘇的手沒有沾過骨牌和骰子，然而她也是喜歡賭的，她決定用她的前途來下注。如果她輸了，她聲名掃地，沒有資格做五個孩子的後母。如果賭贏了，她可以得到眾人虎視眈眈的目的物范柳原，出淨她胸中這一口

¹⁷⁷ 張愛玲，〈紅玫瑰與白玫瑰〉，《傾城之戀》，頁 86-87。

氣。¹⁷⁸

抱定了這樣的宗旨，白流蘇答應徐太太跟她到香港去，路上也順道照應徐太太的小孩，到了香港范柳原出現了，雖然在白流蘇的意料之中，但也仍不免心裡緊張，但是第一次的香港行，流蘇並沒有佔上風，反而處處受制於范柳原，因為兩個人對於婚姻的看法不同，流蘇認為有婚姻的形式才有保障，范柳原卻要先確定對方是真愛他才願意考慮婚姻，他不願意花了錢娶一個對他毫無感情的人管束他，否則他寧願同居不結婚，所以後來他們兩人鬧僵了，流蘇後來就吵著回上海。

再次回到上海白公館，流蘇的處境比以前更不堪了，因為大家都認為她在香港與范柳原實行同居，最後彼此不合，她只好回上海，所以流蘇的身價在家中更是一蹶不振了，沒人瞧得起她，但反而眾人的對她的觀感，在她面前卻更也不敢表現出來了。流蘇只好繼續地熬著，因為她與范柳原這場賭局，她還不願認輸，直到范柳原打電報到她上海家要求她再次赴港，而她母親的反應才是真正讓流蘇覺得屈辱。但她還是赴港了，因為她再也待不住那個無溫暖的家，第二次赴港她已無第一次到遊的新奇，這次她就真正地和范柳原實行同居，當他的情婦，然而世事難料，原本預計遠行的范柳原因為香港受到轟炸而沒有乘船離開香港，反而因為這場轟炸讓他更確認彼此是無法失去對方，是真心相愛的，於是最後就登報結婚。這場賭局，最後是流蘇贏了，她贏得了後半生的幸福，雖然要靠戰爭來推一把，然而若無流蘇當初自覺地爭取自己的幸福，她仍是如舊式被休棄的女人一樣，躲在暗涯處讓人取笑作弄。

結論

在傳統社會裡，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下，女人往往擁有婚姻而沒有婚前愛情，婚後的愛情是否能在彼此雙方萌發還是未知數，大多婚後雙方關係往往像家人一樣的親情產生。然五四運動後，婦女的婚姻自主權越來越高，婚前選擇自己喜歡的對象談戀愛，之後嫁給自己所選的對象，或者彼此只是同居而無婚約的現象，越來越普遍，張愛玲的小說裡寫描述到這個社會變遷的現象，如「姘居」參見〈連環套〉中的霓喜¹⁷⁹，或是處境如近代的職業婦女參見〈桂花蒸 阿小悲

¹⁷⁸ 張愛玲，〈傾城之戀〉，《傾城之戀》，頁 202。

¹⁷⁹ 張愛玲，〈連環套〉，《張看》，台灣皇冠出版社，2005 年 5 月，頁 11-79。

秋>中的丁阿小¹⁸⁰，或是年紀輕輕就凋萎的生命<花凋>¹⁸¹，張愛玲小說裡的描述的女性類型，包羅萬象，有清末民初的老太太，有民國時期的女學生，她以女性特有的纖細觀察力，紀錄下那時期的女性生活，愛情的悲歡離合，婚姻生活的酸甜苦辣，她的小說可說是記載了當時的種種社會風貌，反應當時社會變動的面貌，也呈現出當時女性從舊傳統價值中慢慢改變的新時代價值，女人在愛情或是婚姻裡的自主性愈來愈強，這未嘗不是一種隱性的女權運動。

¹⁸⁰ 張愛玲，〈桂花蒸 阿小悲秋〉，《傾城之戀》，台灣皇冠出版社，2006年5月，頁115-137。

¹⁸¹ 張愛玲，〈花凋〉，《第一爐香》，頁201-222。

參考文獻

- 夏志清 (1991)。中國現代小說史。台北市：傳記文學。
- 張愛玲 (1991)。傾城之戀。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1991)。第一爐香。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1993)。續集。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1991)。傾城之戀。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2001)。流言。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2004)。餘韻。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2005)。惘然記。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2005)。張看。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2006)。半生緣。台北市：皇冠。
- 張愛玲 (2006)。怨女。台北市：皇冠。